

海南海药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证券代码:000566

证券简称:海南海药

公告编号:2015-091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会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重要内容提示:

1.本次会议召开期间没有增加、否决或变更提案的情况。

2.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的议案。

二、会议召开的情况

1.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15年7月27日(星期一) 14:30

网络投票时间为: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15年7月27日交易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15年7月26日15:00-7月27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召开地点:海南省海口市秀英区南海大道66号公司会议室

3.召开方式: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4.召集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

5.现场会议主持人:副董事长陈义弘

6.本次股东大会的内容及大会召集、召开方式、程序均符合《公司法》、《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三、会议的出席情况

1.出席总体的总体情况:

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21人、代表股份119,499,397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21.91%。

其中: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1人、代表股份21,437,61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9.93%。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共计20人,代表股份98,061,787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7.98%。

2.公司部分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出席了本次会议。

3.海南方圆律师事务所徐亚曾、吉琼律师事务所见了本次会议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四、提案审议和表决结果

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表决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对列入会议审议的议案进行了表决,表决结果如下:

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与台州市一铭医药化工有限公司签订海外总经销协议的议案》

同意票119,499,397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票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本公司股东除深圳市南方同正投资有限公司持股超过5%以外,无其他单独或者合计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由于关联股东深圳市南方同正投资有限公司回避表决,该议案的表决结果即为中小投资者股东的表决结果。

五、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经海南方圆律师事务所徐亚曾、吉琼律师事务所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见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召集、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和表决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对议案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六、备查文件

(一)海南海药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二)海南方圆律师事务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海南海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七月二十七日

深圳科士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对外投资并完成工商登记的公告

证券代码:002518 证券简称:科士达 公告编号:2015-039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对外投资概述

深圳科士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6月15日在海签署《股权转让协议》,受让自然人黄伟瑜持有的上海槿天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槿天新能源”)总计20%的股权,股权转让价格为人民币51元。转让协议签署时上海槿天新能源3000万元的注册资本未进行实缴,公司近期以自有资金缴纳注册资本600万元。目前,上海槿天新能源已完成相关工商登记手续。

此次股权转让之前,公司不持有上海槿天新能源股权,本次股权转让完成之后,公司持有上海槿天新能源20%的股权。

本次对外投资不涉及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根据《公司章程》及对外投资的相关规定,本次对外投资事项在公司董事长决策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

二、交易对手方介绍

1.基本情况

姓名:黄伟瑜

证件号码:310101919*****11

住所:上海市市定西路1100号804A805室。

2.相关关系

公司与黄伟瑜无关联关系。

3.投资标的的基本情况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上海槿天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国内合资)

注册资本:人民币3,000万元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工业区叶城路925号B区3幢116室

法定代表人:计忠

经营范围:从事新能源技术、计算机技术、电子技术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合同能源管理,自有设备租赁(不得从事金融租赁),商务咨询,电子商务(不得从事增值电信、金融业务),电子产品及配件、电子元器件、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除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专用产品)、汽车、充电桩设备、汽车配件、环保设备的销售,从事货物进出口及技术进出口业务,实业投资。

2.上海槿天新能源及其股东与公司及公司实际控制人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不存在关联关系。

3.出资方式:黄伟瑜将其所持有上海槿天新能源20%股权,作价1元人民币转让给公司,附属于股权转让的其他权利和义务随股权转让而转让。

上海槿天新能源其他股东放弃对本次转让的优先权。

4.转让前后股权结构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转让前		转让后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计忠	17%	计忠	17%	计忠	17%
黄文云	8%	黄文云	8%		
黄伟瑜	58%	黄伟瑜	38%		
李旭华	5%	李旭华	5%		
张志刚	5%	张志刚	5%		
上海永鹏投资有限公司	1%	上海永鹏投资有限公司	1%		
上海硕能实业有限公司	1%	上海硕能实业有限公司	1%		
李伟强	5%	李伟强	5%		
		深圳科士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		

5.投资标的经营情况及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

6.备查文件

1.深圳科士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受让上海槿天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20%股权的决定

2.股权转让协议

特此公告

深圳科士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七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002062 证券简称:宏润建设 公告编号:2015-042

宏润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证券代码:002062

证券简称:宏润建设

公告编号:2015-042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1.证券名称:宏润建设

2.证券代码:002062

3.股票交易异常情形:

截止2015年7月27日,公司股票交易价格连续两个交易日(7月24日、7月27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二、关注和核实情况说明

1.公司于2015年7月7日发布了《宏润建设重大事项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5-023),于2015年7月9日发布了《宏润建设重大事项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5-033),于2015年7月21日发布了《宏润建设重大事项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5-035),于2015年7月24日发布了《宏润建设重大事项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5-036),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公司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2.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3.近期公司生产经营情况正常,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4.公司于2015年7月23日披露了以人民币42亿元收购北京正同创环境工程科技有限公司49%股权,并签署股权转让框架协议,同时披露了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除此之外,本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本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5.在股票异常波动期间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买卖本公司股票。

宏润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七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002018 证券简称:华信国际 公告编号:2015-075

安徽华信国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暨延期复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安徽华信国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筹划重大事项,公司股票于2015年6月15日起停牌。公司于2015年6月30日发布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停牌公告》,因正在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公司股票于2015年6月30日起继续停牌。公司于2015年7月7日、2015年7月14日、2015年7月21日分别发布了《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上述公告刊登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

公司原计划争取于2015年7月29日前按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6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申请文件》的要求披露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或报告书并申请公司股票复牌,现由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准备工作尚未全部完成,重组方案相关内容仍需要进一步商讨、论证和完善,为确保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顺利进行,防止公司股价异常波动,维护投资者利益,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于2015年7月29日起开始继续停牌。

公司股票自停牌以来,公司及有关各方积极开展各项工作,目前正在抓紧对重组事项所涉及的相关资产进行尽职调查、审计、评估等工作,重组工作在进一步推进中,公司董事会将在相关工作完成后召开会议,审议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议案。公司预计于2015年9月29日前披露本次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或报告书,公司股票将在董事会审议通过并公告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

安徽华信国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七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000669 证券简称:金鸿能源 公告编号:2015-056

中油金鸿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

本公司股票于2015年7月23日、24日、27日连续3个交易日收盘价跌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0%以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

二、关注、核实情况及说明

1.经向公司控股股东、公司管理层查询核实,确定:

2.本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3.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开重大信息;

4.近期公司经营情况及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5.公司在2015年7月23日披露了以人民币42亿元收购北京正同创环境工程科技有限公司49%股权,并签署股权转让框架协议,同时披露了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除此之外,本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本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6.在股票异常波动期间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买卖本公司股票。

中油金鸿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7月27日

证券代码:002723 证券简称:金莱特 公告编号:2015-038

广东金莱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

广东金莱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连续两个交易日(2015年7月24日、7月27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0%以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

二、公司关注、核实情况说明

针对公司股票异常波动,公司对有关事项进行了核查,并询问了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1.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2.近期公司生产经营情况正常,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3.于2015年7月9日发布了《关于筹划重大事项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